救世軍田家炳學校通告

敬啟者：

有關一至三年級修業旅行事宜

為增加學生對大自然的認識，引發其追求知識的興趣，本校擬於 10 月 21 日(二) 舉行一至三年級修業旅行，地點為**曹公潭康樂中心**，校方將特備旅遊車接載學生往返學校及**曹公潭康樂中心**。現把是次旅行資料臚列如下以供參考：

(1) 旅行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21 日（星期二）
(2) 旅行地點：曹公潭康樂中心
(3) 集合時間：上午 8:00 - 8:20
(4) 放學時間：下午 3:30
(5) 服　　裝：學生必須穿著整齊體育服裝
(6) 膳　　食：學生**自備飽肚食物**。
(7) 車費及營費：每人 48 元（車費：39.5 元，營費：8.5 元）
領取綜援或全額書簿津貼學生可申請「**學生活動支援津貼**」港幣$ 24 元。
(如家長於 19/9 前仍未確定是否能獲資助，請付全費 48 元，所交款項不作退還，請家長小心核對所填資料及繳交款項。)
車費及營費將透過 e-Class 電子錢包收取，並會在 **貴家長回覆電子回條時，即時由 貴家長之電子錢包【AlipayHK 支付寶香港】直接支付扣除**。
《簽署繳費通告前，請確認清楚付款項目和內容，支付寶(香港)付款一經作實，則無法取消或退款。》
若有任何問題，可致電聯絡班主任。

(8) 放學方法：學生依平日歸程隊放學。
(9) 備　　註：若　貴子弟因病或因事未能出席者，費用一概不會退還。

請各家長准許　貴子弟參加是次旅行，參加者**請於 9 月 19 日前**將同意回條、車費及營費交班主任，以便統計辦理。

此致
各家長

校長 _____ 謹啟
李安迪

主曆二零二五年九月九日

請保留此通告，以便查閱。

回　　條

(有關一至三年級修業旅行事宜，請於 19/9(五)前交回班主任)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詳閱二零二五年九月九日發出之通告，本人***同意***敝子弟參加 2025 年 10 月 21 日於曹公潭康樂中心舉行的修業旅行。

請　貴家長以「✓」表示　貴子弟繳交車費的類別。

☐ 現交旅行車費及營費港幣 48 元。

☐ 領取綜援或全額書簿津貼，現交旅行車費及營費港幣 24 元。
(如家長於 19/9 前仍未確定是否能獲資助，請付全費 48 元，所交款項不作退還，請家長小心核對所填資料及繳交款項。)

此外，請留意敝子弟依平日歸程隊放學。

※　如有特別原因未能參與修業旅行，請向班主任呈交缺席信，以作記錄。

此覆

救世軍田家炳學校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　　別：_____(　　)

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主曆二零二五年九月　　日

請班主任集齊通告存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銷毀